

11.2

SATURDAY

羅馬書

3:21-31

人得以跟上帝有合宜的關係只藉著信，而不藉著遵守法律的要求。難道上帝只是猶太人的上帝？他不也是外邦人的上帝嗎？當然是！上帝只有一位，他要猶太人基於信，外邦人也是藉著信而跟他有合宜的關係。（羅馬書3:28-30）

與上主有合宜關係

保羅強調，上主藉由祂的愛子耶穌基督，開誠布公地告訴我們祂對所有世人的愛，並樂意和我們重新建立合宜的關係。對人來說，人若要與上主建立合宜的關係，不是人藉由遵守律法，而是人要相信上主的信實，相信上主白白賜下恩典——耶穌基督的救贖就可以和上主有合宜的關係。

建立在相信上主信實的基礎上，信心不分種族或出身背景，都是一樣的。不是遵守舊約的律法就比別人和上主的關係更好、更親密。此外，對保羅而言，人若與上主之間要有合宜的關係，人與人之間也必須要有合宜的關係。

最近由楊翠任主委的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發布一個記錄片《不是自己寫的日記》，說明1980年代在校園裡的監控情形。片中的主角在看到1980年代監控所寫下的報告後，發現老師、朋友甚至是情人，都成為國民黨吸收監控片中主角的線民。國家進行轉型正義工作之一，就是要調查與公布這些過去存在的事實。並不是要破壞人們原有的情感，而是讓事實真相公開，人與人之間才有可能重新建立以「相信」為基礎的關係。

★想想下列問題，並與小組夥伴分享★

1. 我與上主有合宜的關係嗎？
2. 我曾否遇過「歧視」的狀況？

今天的信息提醒了我_____

_____。

親愛的上主，我們感謝祢主動親近我們，我們為其他仍未認識祢的人祈禱，願所有人都能認識祢、信靠祢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